

证券代码：000910

证券简称：大亚圣象

公告编号：2019-011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声明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5,39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亚圣象	股票代码	0009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龙强	戴柏仙	
办公地址	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齐梁路 99 号大亚工业园	江苏省丹阳市经济开发区齐梁路 99 号大亚工业园	
传真	0511-86885000	0511-86885000	
电话	0511-86231801	0511-86981046	
电子信箱	shenlongqiang@cndare.com	daibaixian@cndar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地板和人造板的生产销售业务。地板业务主要产品有“圣象”强化木地板、三层实木地板、多层实木地板，“圣象”地板因产品质量稳定、花色品种众多、健康环保等特点而被广泛用于住宅、酒店、办公楼等房屋装修和装饰。人造板业务主要产品有“大亚”中高密度纤维板和刨花板，主要用于地板基材、家具板、橱柜板、门板、装修板、包装板、电子线路板、鞋跟板等，也可用于音响制作、列车内装饰等其它行业。

2018年度，公司继续坚持绿色产业链的发展目标，坚持走品牌化和可持续发展之路，在原材料采购上积极调整采购模式，根据原材料市场行情变化情况，集中采购管理，做好资源保障应对工作；在产品生产上优化生产管理体系，加大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力度；在产品销售上，主要采取自主品牌的经营模式，通过直销模式和经销商模式以及网络销售模式，不断提升公司“圣象”地板和“大亚”人造板的品牌价值，提高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创造更多的品牌溢价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包括木地板行业和人造板行业。

1、木地板行业

我国木地板行业经过20多年的快速发展，已建成了一个从原材料供应、产品加工生产到成品销售及售后服务的完整体系，并在部分地区形成一定规模的产业集群的行业。目前，整个行业的木地板生产和产品销售规模均居于世界首位。近几年，由于房地产调控政策变化频繁，导致我国木地板行业销售有所波动。同时，木地板行业生产企业众多，产品同质化问题较为严重，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在目前木地板行业整体供大于求的态势下，木地板行业呈现向优势品牌企业集中的趋势。公司的“圣象”地板在技术研发、装备水平、企业管理、资金实力、营销网络和品牌知名度等方面都具备行业优势，在中国木地板中高端消费市场已形成良好品牌形象与较高市场美誉度，多次获得“全国同类产品销量第一名”、“消费者最信赖品牌”、“中国木地板十大品牌”等称号，后续将通过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加大新品研发、主动营销创新等措施不断提高市场份额。

2、人造板行业

报告期内，我国人造板行业需求和供给增量放缓，进入相对平衡发展期；产业结构调整加速，落后设备逐步淘汰，高装备产品市场相对平稳；产量集中的华东区域竞争仍较为激烈，产能分布呈现区域集中特征。同时，不断提高的环境保护要求影响着中国人造板行业发展的格局，推动着中国人造板产业转型升级。公司的人造板业务因拥有先进技术设备、规模化生产能力、产品绿色环保等优势而处于行业龙头地位，生产的“大亚”板材产品质量稳定、密度均匀、规格齐全，是最环保的装修基材。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7,261,283,057.12	7,048,258,292.10	3.02%	6,531,376,10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4,803,230.04	659,188,327.99	9.95%	541,118,17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1,373,532.92	645,836,048.62	10.15%	540,288,81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486,492.20	1,189,423,339.49	-15.63%	1,035,768,209.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22	7.38%	1.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1.22	7.38%	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2%	20.59%	-1.57%	21.2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	6,937,696,044.18	6,341,816,428.27	9.40%	5,931,615,25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27,838,420.51	3,493,243,170.25	23.89%	2,903,799,912.8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97,986,431.90	1,762,591,531.12	1,949,313,162.40	2,151,391,93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03,608.38	122,217,442.94	262,311,501.63	282,770,67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64,019.24	120,834,310.00	257,444,676.31	277,330,52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59,649.25	320,705,342.65	193,587,476.84	730,553,321.9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9%	254,200,800	0	质押	236,3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7%	12,596,552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其他	2.17%	12,011,005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2.14%	11,837,311	0			
白敏莉	境内自然人	1.72%	9,522,716	0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70%	9,416,862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优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7%	8,700,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7,860,004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7%	6,495,837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16%	6,431,36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大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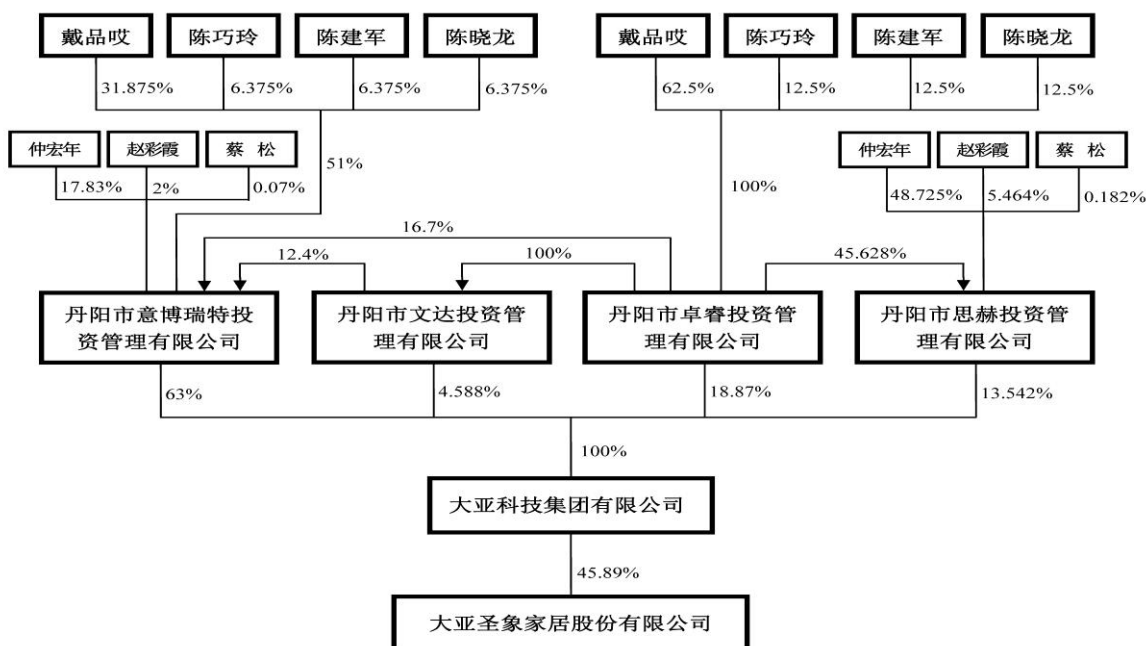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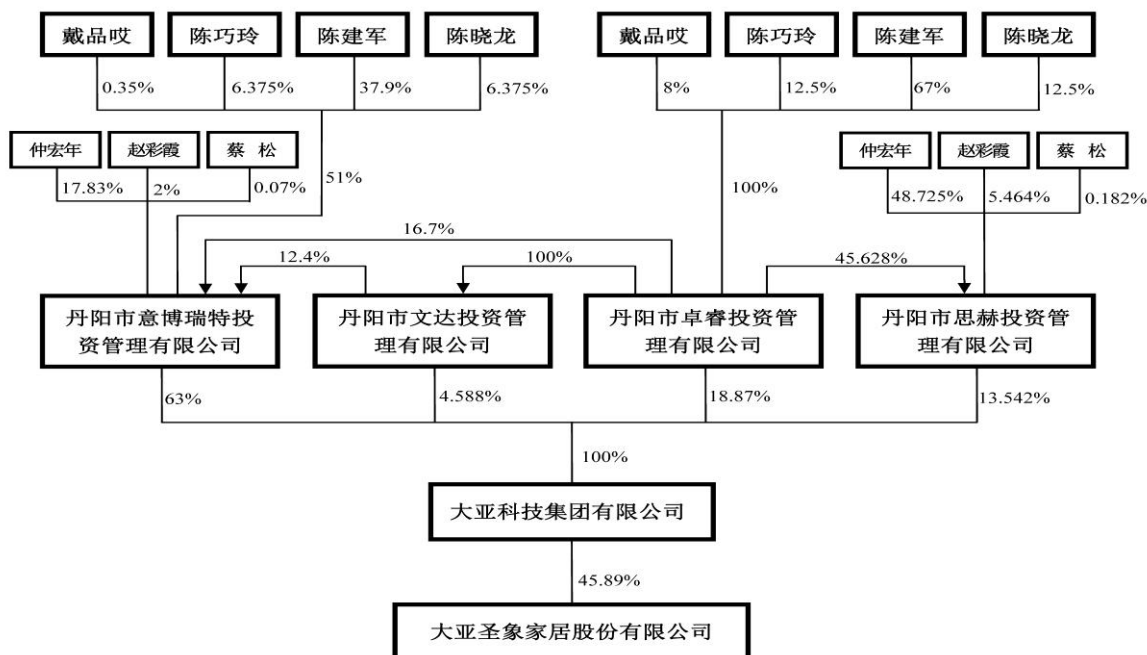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戴品哎女士和陈建军先生之间持股情况发生了如下变化：(1) 戴品哎女士将其持有的丹阳市意博瑞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博瑞特投”）31.525%的股权转让给陈建军先生，转让后，陈建军先生持有意博瑞特 37.9%的股权，戴品哎女士持有意博瑞特 0.35%的股权。上述变更尚未办理工商备案登记。(2) 戴品哎女士将其持有的丹阳市卓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睿投资”）54.5%的股权协议转让给陈建军先生，转让后，陈建军先生持有卓睿投资 67%的股权，戴品哎女士持有卓睿投资 8%的股权。该项变更已办理工商备案登记。（详细情况已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登载公司信息的互联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之间股权转让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股权转让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经济环境，在广大股东的关心支持下，公司董事会带领全体员工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继续巩固和做大做强地板和人造板业务，不断整合优化资源，增强“圣象”地板和“大亚”人造板的品牌影响力，使公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步提升。

地板产业2018年不断加强品牌建设和推广，推出全新升级的“圣象”品牌形象标识，以崭新的形象面对消费者；加大广告投入，继续占领主流传统媒体制高点，包括315央视、全国高铁、户外广告等，并加强在主流新媒体的投放力度，新增定向性新媒体精准投放，继续投放和支持重点地区；同时加大产品销售力度，各类活动（如315“圣象臻献 升级礼赞”、圣象北美硬木节、616圣象力量、圣象嗨爆春日、微爆530、1115全民地板日等）贯穿全年销售始终，并不断加强与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全年工程类地板销量同比增长40%以上；此外，积极开展安全、技能、管理、信息化等方面的培训，加强团队建设和人才储备，优化组织架构，不断提升企业文化，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人造板产业2018年优化内部组织架构，继续加强采购、研发、生产、营销等各环节管控，通过调整原材料采购模式、狠抓精益化管理和全面质量管理、调整营销思路，稳定市场量、价等措施，稳步提高公司生产运行效益。同时，2018年成功开发了高防潮低吸涨刨花板，并获得发明专利；开发了人造板防霉剂及抗菌防霉人造板、普通低成本定制防潮刨花板、高防潮地板基材、圣象无醛地板基材等；此外，人造板产业的《农林剩余物功能人造板低碳制造关键技术与产业化》项目荣获国家

科技进步二等奖，进一步增强了“大亚”人造板的品牌影响力。

2018年，公司继续调整和梳理管理体制，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在各自权限范围内规范、高效、科学运行，以保障公司规范、健康的运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6,128.31万元，同比增加3.02%；实现营业利润90,110.36万元，同比增加5.45%；实现利润总额90,173.52万元，同比增加5.63%；实现净利润76,487.39万元，同比增加3.7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2,480.32万元，同比增加9.95%。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高密度板	1,915,144,319.45	1,479,311,300.08	22.76%	9.14%	7.09%	1.48%
木地板	5,046,899,209.89	2,929,773,778.18	41.95%	2.34%	1.10%	0.71%
木门及衣帽间	7,761,527.02	5,786,470.66	25.45%	1.83%	-7.92%	7.90%
层压板等	246,748,850.23	196,838,007.78	20.23%	-15.70%	-16.02%	0.3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会计政策变化情况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875,436,329.55 元，上期金额 922,990,682.53 元；“应付票据”

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073,769,665.04 元，上期金额 973,798,269.04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384,034.54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14,939,389.20 元；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48,749,543.99 元，上期金额 53,875,032.56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2017 年发生额无变化。

2、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少沈阳圣象木业有限公司、南京圣象木业有限公司、成都圣象木业有限公司、句容和盛木业有限公司的合并；增加成都圣象家居有限公司、沈阳圣象家居有限公司、上海圣象家居有限公司、圣象新饰材（江苏）有限公司、上海永荣人造板有限公司和南京恒盟木业有限公司的合并。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陈晓龙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